附件

申报材料清单

1.深圳市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和购买服务社会组织推荐目录申请表（广东政务服务网在线填报表格，正反面A4打印，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）；

2.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正、副本（收复印件）；

3.税务机关出具的2019、2020年度完税证明（原件）；

4.专职工作人员名册、劳动合同、近半年社保缴纳证明（劳动合同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

5.荣获部、省、市等荣誉证明（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

6.近三年承接政府职能转移、授权、委托事项和购买服务项目的委托协议书等相关证明材料（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

**备注：1－4项材料必须提供；所有复印件须加盖社会组织印章。**